99743 - 可以面粉作为开斋捐

السؤال

是否可以将面粉作为开斋捐交纳?

الإجابة المفصلة

一切赞颂全归真主。

作为开斋捐的应是人们的主食，所以以面粉作为开斋捐是无妨的。伊本·古达麦（祈主慈悯他）在《穆额尼》（2/357）中说：“以面粉作为开斋捐是允许的，艾哈迈德曾明文指出。”

艾布·达伍德收录（618），由艾布·赛尔德·胡杜雷（愿主喜悦他）传述，他们当时曾以一个“萨阿”的面粉作为开斋捐。只是这是一段羸弱的圣训，艾布·达伍德等学者曾指出过。见《伊尔瓦·艾里里》（848）

此段圣训的羸弱，并不证明不允许以面粉作为开斋捐。因为正如前所述，作为开斋捐的是人们的主食，因此，伊本·盖伊目（祈主慈悯他）在《伊尔俩目·目宛盖尔乃》（3/12）中在肯定了开斋捐是人们的主食后说：“鉴于此，以面粉作为开斋捐是有效的。即使那段圣训不甚可靠。”

允许出纳面粉作为开斋捐，是伊玛目艾布·哈尼法和伊玛目艾哈迈德（祈主慈悯他俩）的主张。伊本·泰米叶教长选择了这一主张，当代学者伊本·欧赛敏教长也持此观点。

学者们指出了需要注意的事项，如伊本·泰米叶教长在《教法判例集》（25/69），米尔达维在《印萨夫》（3/180）中所指出的：面粉应以重量计量，即：一个萨阿的谷物的重量。因为一个萨阿的面粉的量要少于一萨阿谷物的量，少于一萨阿谷物的量是不允许的。

伊本·欧赛敏教长（祈主慈悯他）在《穆目塔阿注释》（6/179）中讲到：“出一萨阿的大麦或小麦粉是可以的，但是应以重量计量。因为谷物当被磨成粉后会膨松，这样的话，一个萨阿的面粉要比一个萨阿的谷物少六分之一。”

真主至知。